

律师周刊

The Lawyer Weekly

本刊主笔：陈宏光

申昂律师事务所
S.E. Attorneys at Law

提供专业房产及婚姻家庭法律服务



地址：恒丰路 399 号达邦协作广场 33 楼
电话：021-63546661

主笔闲话

不能用“新就业形态”规避劳动关系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平台经济迅速发展，新业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维护等问题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新业态劳动者劳动争议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引导裁判实践，对一些实践中争议较大的劳动关系认定问题给出了权威的裁判指引。

在传统劳动关系中，往往将“接受管理+领取报酬”作为认定劳动关系的要件，而认定新业态劳动者与平台企业之间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则应当对照劳动管理的相关要素，综合考量人格从属性、经济从属性、组织从属性的有无及强弱来作出判断。对通过订立民事合作协议规避用人单位义务、“假外包真用工”、诱导劳动者注册个体工商户等违法用工行为予以纠正，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陈宏光

当好法治政府“参谋助手”

宁夏公职律师助力提升法治化水平

据《法治日报》报道，日前，宁夏回族自治区公职律师工作观摩推进会在石嘴山市召开。

近年来，宁夏结合实际，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建立跨部门跨层级统筹使用机制，健全公职律师履职尽责机制，2022年以来，全区公职律师共承办重要涉法业务 7489 件。其中，对重大决策、行政行为研提法律意见 940 件，参与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起草论证 387 件，参与行政处罚审核、行政复议等 1429 件，参与办理其他重要法律事务 4733 件。

公职律师在促进依法决策，协助处理重要法律事务，防范和应对法律风险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推进宁夏民主法治建设、维护公平正义、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当好依法决策把关人

“根据一些实际案例和平时工作中遇到的情况，我对与找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了梳理，在之后的直播中会向大家进行普法宣传。”3月7日，随着春季各类招聘活动增多，宁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公职律师马娟开始准备近期的网络直播普法内容。

像马娟这样的公职律师在宁夏人社厅共有 16 名，每逢厅里有重大决策议题专题会议，都会让公职律师（法律顾问）列席会议，对他们的意见建议进行吸收。同时，该厅明确公职律师对重大决策事项及事关群众利益行政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未经审查事项一律不得上会研究，以有力凸显公职律师的规章制度“把关人”作用。2020 年以来，该厅组织公职律师专项清理规范性文件 666 件，宣布失效 16 件、废止 87 件。

“厅里充分发挥公职律师的法律特长，将 70% 的公职律师优先配置在劳动关系、仲裁



资料图片

信访、劳动监察等岗位，切实推动人社系统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水平不断提高。”该厅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近年来该厅组织具有丰富执法经验的公职律师对人社部门 87 项执法事项重新修订。

近年来，宁夏公安厅打造出一支由厅机关 35 名“法治尖兵”、市县 115 名法治骨干组成的高素质公职律师队伍。公职律师积极参与重点领域立法，推动出台《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条例》等法规规章；参与修订《宁夏回族自治区禁毒条例》，有力推动宁夏禁毒人民战争深入开展；精准服务保障执法实践，参与分批出台《现场执法标准》以及行政执法指引、刑事执法指引 120 余个，针对债务纠纷、家庭婚恋纠纷、失踪等警情处置及一些执法难点问题，规范执法流程。

把好争议化解法律关

不仅在行政决策方面当好把关人，公职律师在仲裁信访、行政执法、行政应诉等方面也发挥出非常重要的作用。

宁夏人社厅以公职律师作为专业骨干促进争议处理效能升级，推进仲裁案件繁简分流、开庭快审、简案速裁机

制，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受到社会各界好评。2020 年以来，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年均保持在 90% 以上，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54 件，胜诉率达 100%。

在劳动监察执法领域，针对农民工讨薪欠薪等社会热点问题，持续开展根治欠薪执法专项行动，组织公职律师专门深入到建筑工地、工矿企业等执法一线，加大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处罚力度，切实保障好农民工合法权益。2022 年，面向社会公布重大违法行为 4 件，向司法机关移送案件 6 件，为全区 2.3 万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 2.5 亿元。

宁夏公安厅组织公职律师参与信访接待、矛盾调处等工作，帮助信访部门解决积压多年的信访案件，近年来参与信访案件处理 120 起。

中卫市公职律师作为代理人在涉及市政府及政府部门的重大诉讼中，多次赴甘肃兰州、白银及河北石家庄、河南郑州等地法院协调并出庭应诉，积极维护行政机关合法权益。近年来，公职律师为处置信访案件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 116 次，办理涉政府及各部门诉讼案件 194 件。

中卫市司法局局长李斌告诉记者，公职律师参与到行政争议化解工作中，可以将其业务专长

和法律专长结合起来，在行政机关作出重大决策和诉讼案件中发挥独特优势和重要作用，推动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去年，中卫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达 98.68%，有效提升了依法行政能力和法治化水平。

统筹规划实现全覆盖

尽管公职律师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作用越发凸显，但自治区内还有一些党政机关没有设立公职律师，公职律师工作没有实现全覆盖，这迫切需要建立跨部门跨层级统筹使用机制，解决部分党政机关公职律师人才短缺的实际问题，对公职律师进行跨部门调配使用。

石嘴山市先行先试，将 57 名公职律师根据“业务相近、发挥专长”的原则，统一调配到 230 家党政机关，解决了部分党政机关公职律师人才短缺问题。

石嘴山市司法局局长宋健告诉记者：“公职律师参与政府及所在单位依法决策，严把法律关、政策关。全市公职律师已为政府及所在单位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提供法律意见 219 件，参与合作项目洽谈、对外招标、政府采购等事务，起草、修改、审核重要的法律文书、合同等 115 件，参与应诉 36 件，办理复议案件 59 件。同时，公职律师参与执法检查及常态化行政执法案件评查，担任行政执法义务监督员，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参与政府及所在单位涉法事务分析研判，开展‘法治体检’，参与政府重大项目、招商项目的前期商洽、合同谈判等阶段，全面提供高效法律服务。”

中卫市建立公职律师库、公职律师统筹使用机制，根据党政机关具体法律服务需求，综合考虑公职律师所属部门类别以及专业特长等因素，按照“一对一”“一对多”服务模式，有针对性地指派公职律师为各党政机关提供法律服务，同时根据人员变化进行动态调整，以此实现公职律师工作全覆盖。（中东）

一周律事

贵州

律师行业开展“民法典宣传月”

一场具有较强实用性、针对性和实践性的“民法典与企业法律风险管理”法治专题讲座，近日在贵州省安顺市财政局举办。从机关到企业、从村（社区）到学校、从线上线下……在第三个“民法典宣传月”，贵州省律师行业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着力以丰富多彩的形式展现“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

贵州律师走进机关，为基层干部群众讲解民法典的组织架构、基本原则及重大意义，以及民法典中与实际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助力法治政府建设；走进乡村，为群众讲解民法典中关于农业农村农民的有关规定，走进校园，为同学们讲解民法典中与未成年人学习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以及《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助力法治校园建设；走进企业，为相关工作人员讲解民法典总则编、合同编中与企业密切相关的法律规定，助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青海税务公职律师基层行再出发

据“新华网”报道，随着近日 2023 年青海税务公职律师大讲堂“第一课”的开课，青海省税务系统连续第 5 年开展公职律师基层行活动，将围绕扎实推进主题教育，聚焦税收重点工作任务，结合调查研究，以抓示范、重引领、谋创新、优机制为导向，进一步优化制度机制建设、强化培养和使用效果、凝聚团队影响力，着力锻造一支德法兼备、能力突出的税务公职律师队伍，推进青海税务法治建设和助力经济发展大局。

青海省税务局结合各地实际开展公职律师基层行活动，一方面，为税务公职律师提供更大实践平台，紧扣“精确执法”新要求，找准税费政策宣讲点、抓实政策落实跟踪点、

守好合法权益保障点、畅通疑难问题收集点，强化执法风险监控点，以公职律师之微力去执法之疾；另一方面，结合便民办税春风行动，以“精细服务”为导向，以助企暖企为着力点，与税务管家结对，精准对接市场主体税收服务需求，从税费政策辅导、合法权益保障、涉税争议化解、卡点问题纾解等多方面着手，优服务、解难题、促发展、促遵从，以税务之努力助力市场主体发展。据悉，全省税务系统公职律师基层行活动已经成为推进税收法治建设的一项活动品牌，活动的“反射弧”不断延长，作用持续显现。

2023 年青海税务公职律师基层行活动包括公职律师大讲堂，公职律师进企业、入校

园，到乡村送政策、集问题、听建议、普法为主要内容，赢得良好的社会反响。制定公职律师基层行方案，明确活动方向、一月一主题，一月一总结，精细策划组织，有序开展各项活动。

青海省税务局按照公职律师“分类调配”培养使用机制，根据个人专长和岗位特点，将全省税务系统公职律师划分为重大制度建设、重大法制审核、涉税争议化解、综合税政研究、政策宣传辅导等不同领域。尤其在推进税务柔性执法中，公职律师在“首违不罚”清单落实、非强制性执法方式推进以及在“公职律师涉税争议咨询调解中心”“零距离法律服务工作室”“涉税争议咨询调解坐席”中充当主力，全面打造公职律师团队即专业又个性化的实践锻炼服务平台。

青海省税务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今年的公职律师基层行活动，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用心、用情下沉一线，坚持以民为本，以纳税人缴费人满意作为“硬道理”“金标准”，推动税务执法理念、方式、效果的大突破，把主题教育学习创新理论的成效转化为推动税收事业发展的能力本领。以研究解决问题为导向，通过“双转换、双体验”，真正把基层行成果转化转化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创新突破的实际成效，使公职律师基层行实效看得见，听得到。以调查研究为手段，掌握真实情况和民情民意，对纳税人缴费人急难愁盼问题要不遗余力解决好，用“滴水穿石”的信念，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助力营商环境优化中创优。（祁海英）